

滁州市林业局文件

林办〔2019〕152号

关于举办滁州市首届国有林场职工文化节 暨第二届皇甫山彼岸花森林 文化旅游节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国有林场：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喜迎新中国成立70周年华诞，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充分展示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和林场职工健康向上的精神面貌，加快推进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经研究决定，举办滁州市首届国有林场职工文化节暨第二届皇甫山彼岸花森林文化旅游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19年9月21日—9月22日

二、地点

滁州市皇甫山国家森林公园

三、参加人员

市林业局、市国有林发展中心有关负责同志；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全市 19 个国有林场场长及广场舞、登山运动参赛人员；2018 年度全国林业技能大赛获奖人员，全国劳动模范，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滁州“好人”；市属国有林场“十佳护林员”；文明创建结对社区负责人。

特邀：安徽省林业局领导；市领导；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南谯区相关领导。

四、内容及流程

活动分为三个板块：开幕式、文艺汇演及表彰活动；广场舞大赛；登山比赛。

9 月 21 日上午

9:58—10:10 开幕式

10:10—12:00 文艺汇演

9 月 21 日下午

2:00—4:00 广场舞大赛暨颁奖仪式。

9 月 22 日上午

8:00—11:30 登山比赛暨颁奖仪式

五、有关事项

（一）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统一组织参加活动的人员集中乘车往返，确保人员安全准时参加。

（二）南谯区各应邀单位由南谯区林业局统一安排车辆接送。

（三）各广场舞参赛队伍于9月21日13:30现场抽签，确定演出先后顺序（地点：滁州市皇甫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门口），14:00正式开始比赛。

（四）登山比赛参赛选手（要求身体健康，携带身份证件，穿运动鞋）于9月22日8:00前到达皇甫山森林公园停车场集合。各单位领队组织参赛选手8:10在检录处报到登记，资格审查通过后领取运动文化衫及号牌，统一着装并按照规定把号牌用别针固定于背部（全市19个国有林场分别选派7名男运动员和3名女运动员参赛，比赛全程约6公里）。

（五）比赛规则按《关于举办滁州市首届国有林场职工文化节暨皇甫山第二届彼岸花森林文化旅游节的预通知》执行。

附件：参加活动人员回执表

联系人：祝山 电话：13955013393

邮箱：gy1fzzx@163.com



附件：

参加活动人员回执表

单位名称：

21 日上午开幕式嘉宾人员（林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林场场长、劳动模范、全国技能大赛获奖人员等）			
姓名	职务	电话	备注
21 日下午广场舞参赛人数及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数
22 日上午登山比赛人数及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数
联系人：		移动电话：	
填表人：		移动电话：	

请在 9 月 18 日前将回执表反馈至 gylfzzx@163.com 邮箱，
谢谢！